

赣州市国资委部门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管理条例》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所监管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包括对市属国有企业、行政事业企业的经营性资产、地方金融企业的国有资产及其收益的监管)。

(二)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订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的权益;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总额和分配管理工作,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三)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的战略性调整;指导并负责国有上市公司审核和推荐工作。

(四)按干部管理权限,管理所监管企业负责人。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五)按照有关规定,代表市政府向所监管企业派出监

事会，负责监事会的日常管理工作。

（六）负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的监缴，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编制、执行等工作。

（七）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

（八）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起草国有资产管理的地方性法规，拟定有关规章、制度；依法对县（市、区）国有资产管理进行指导和监督。

（九）履行市委规定的企业党的建设方面的职责。

（十）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年赣州市国资委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2个，包括：市国资委机关（独立核算）、赣州市国有企业改革发展服务中心（非独立核算）。

编制人数小计32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20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0人，事业编制人数12人。实有人数31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31人，行政在职人数22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0人，事业单位在职人数9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20人。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666.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38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66.13	卫生健康支出	65.2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60.02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47.54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180.00		
本年收入合计	846.13	本年支出合计	846.13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846.13	支出总计	846.13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846.13	666.13	1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38	73.3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38	73.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6	5.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22	56.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	1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20	65.2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20	65.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63	47.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3	7.3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79	9.7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5	0.4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60.02	480.02	180.00
07	国有资产监管	660.02	480.02	180.00
2150701	行政运行	476.25	476.25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3.78	3.78	1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54	47.54	
02	住房改革支出	47.54	47.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54	47.5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666.13	一、本年支出	666.13	666.1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66.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38	73.3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65.20	65.2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0.02	480.02		
		住房保障支出	47.54	47.54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666.13	支出总计	666.13	666.1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666.13	666.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38	73.3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38	73.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6	5.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22	56.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	1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20	65.2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20	65.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63	47.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3	7.3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79	9.7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5	0.4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0.02	480.02	
07	国有资产监管	480.02	480.02	
2150701	行政运行	476.25	476.25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8	3.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54	47.54	
02	住房改革支出	47.54	47.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54	47.5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666.13	586.91	79.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9.59	579.59	
30101	基本工资	150.41	150.41	
30102	津贴补贴	65.57	65.57	
30103	奖金	158.22	158.22	
30107	绩效工资	21.96	21.9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22	56.2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0	12.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96	54.9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79	9.7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5	0.4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54	47.5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8	2.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22		79.22
30201	办公费	13.85		13.85
30202	印刷费	6.00		6.00
30207	邮电费	4.00		4.00
30208	取暖费	1.22		1.22
30211	差旅费	7.00		7.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5	会议费	6.00		6.00
30216	培训费	2.57		2.57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5		2.85
30228	工会经费	4.85		4.85
30229	福利费	7.50		7.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66		19.6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3		2.7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2	7.32	
30302	退休费	5.16	5.16	
30309	奖励金	2.16	2.16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711	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85		2.85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备注：无该项数据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备注：无该项数据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名称	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846.13		
其中:财政拨款	666.13	其他经费	180
支出预算合计	846.13		
其中:基本支出	666.13	项目支出	180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确保市属企业集团(含各级子企业)董事会应建尽建率100%,力争出资监管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出资监管企业净利润增长率至少1%的经济效益。目标2:完成9项国资国企改革攻坚行动2023年度任务;改革攻坚任务完成质量达标;且在2023年年底前及时完成国企考核、改革任务。目标3:考核出资监管的六大集团,出具6份业绩考核报告,确保业绩考核报告质量合格率100%;且在2023年年底前及时完成国企考核任务。实现出资监管企业保值增值率至少100%、专项审计企业资产规模超过2200亿元的经济效益,监管考核覆盖率100%及发现问题整改率不低于90%的社会效益。目标4:对市国资委出资监管企业和其他单位下属国有企业(共计约13家企业、200户子企业)进行财务报表审计,对被审计企业出具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经营业绩专项审计报告、管理层建议书等内容的报告(至少13份审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质量合格,且在2023年12月底前及时出具,实现各出资监管企业2022年度经营业绩考核落实率100%,审计报告使用人员满意度至少85%。目标5:为落实《关于印发赣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监管平台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赣市府办〔2022〕100号),完成建设“赣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监管平台”,确保平台、系统以及软件验收合格率100%,平台在2023年12月前上线,实现监管平台系统覆盖率至少50%、服务平台社会公众注册量超过500人的社会效益。目标6:依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性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国资厅发〔2019〕35号)要求,对国资监管平台信息系统进行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获得1个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三级),实现监管信息系统正常运转率100%、每年能够服务国资监管平台发起至少4000条流程的社会效益。目标7:落实市委市政府有关央企入赣、服务央企援赣工作的决策部署,牵头推进我市央企入赣、服务央企援赣工作,力争实现全市新增签约央企入赣项目数量至少1个,保障招商考察人员接待率100%,实现全市新增签约金额超过10亿元的经济效益,招商政策知晓率至少90%、大型央企或省属国企或大型民企引进至少1家的社会效益,确保招商对象对营商环境满意度至少90%。目标8:按计划和上级要求,每两年要对所有基层党组织书记、专职党务干部进行一次轮训,保障党组织书记、专职党务工作者、党员领导干部培训时长至少32个小时,确保培训考核合格率100%,培训完成及时率100%。</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	各出资监管企业和其他单位下属国有企业审计数量	≥13家
		党组织书记、专职党务工作者、党员领导干部培训时长	≥32小时
		全市新增签约央企入赣项目数量	≥1个
		国有资产经营监管平台建设数量	1个
		国资监管平台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次数	1次
		国企考核数量	6户
		市属企业集团（含各级子企业）董事会应建尽建率	100%
		招商考察人员接待率	100%
		国资国企改革攻坚行动2023年度任务完成数量	9条
		中国稀土集团服务需求响应率	100%
		纳入投资项目后评价市属国企数量	6个
	质量指标	国资国企改革攻坚行动2023年度任务完成质量达标率	100%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三级）获得数量	1个
		审计（资产评估）报告质量合格率	100%
		后评价报告质量合格率	≥90%
		新增签约项目引入标准达标率	100%
		帮助中国稀土集团解决困难问题成功率	100%
		培训结业考试合格率	≥90%
		国有资产经营监管平台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及时率	>80%
		培训完成及时率	100%
		国企考核完成及时率	100%
		后评价报告出具及时率	100%
		新增签约央企项目落地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	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出资监管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1%		
		出资监管企业保值增值率	≥100%		
		全市新增央企援赣项目签约金额	≥10亿元		
		出资监管企业净利润增长率	≥1%		
		监管企业资产总额增加额	≥10亿元		
		国企资产规模	≥2200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各出资监管企业2022年度经营业绩考核落实率	100%		
		国有企业集团外部董事比例	>50%		
		市本级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比例	≥98%		
		大型央企或省属国企或大型民企引进数量	≥1家		
		赣州市全国性国资国企在线监管平台系统覆盖率	≥50%		
		国有资产经营监管平台服务社会公众注册量	≥500人		
		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应缴尽缴率	≥100%		
		投资后评价发现问题整改落实率	≥80%		
		招商政策知晓率	≥90%		
		赣州市全国性国资国企在线监管平台发起流程数量	≥4000条/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审计报告使用人员满意度	≥85%
				市属国企对监管工作满意度	≥85%
				赣州市全国性国资国企在线监管平台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招商对象对营商环境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审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711-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0	
	其中：财政拨款	14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为落实赣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赣市府办发〔2010〕44号），对市国资委出资监管企业和其他单位下属国有企业（共计约200户企业）进行财务报表审计，完成对被审计企业出具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管理层建议书等内容的报告不低于200份的数量指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质量合格率达100%，且在2023年8月底前及时出具；完成被审计企业资产总规模大于3000亿元的经济效益指标；完成审计后数据在企业负责人薪酬计算和企业工资分配的应用率达到100%的社会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审计成本	≤14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被审计企业数量	≥200家
		审计报告出具数量	≥200份
		管理层建议书出具数量	≥6份
	质量指标	审计报告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审计报告出具时限	2023年8月底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被审计企业资产总规模	≥3000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审计后的财务数据在各集团企业负责人薪酬调控中的应用率	=100%
		审计后的财务数据在国企工资分配中的应用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审计企业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市属国企投资后评价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711-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3	
	其中：财政拨款	43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为依法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加强对市国资委出资监管企业投资行为的监督管理，完成各出资监管企业2022年度有关投资项目后评价工作，纳入投资项目后评价的市属国企数量6个，出具至少11份报告（其中1份总报告），报告质量合格率达到100%，且在2023年11月底前出具。实现市属国企及其下属企业投资项目后评价报告所发现的问题整改落实率至少90%的社会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属国企及其下属企业投资项目后评价成本	≤43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入投资项目后评价的市属国企数量	=6个
		出具后评价报告数量	≥11份
	质量指标	后评价报告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后评价报告出具时限	2023年11月底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对投资项目后评价报告指出问题的整改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评价报告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央企入赣、服务央企援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711-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	
	其中：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为落实市委市政府有关央企入赣、服务央企援赣工作的决策部署，牵头推进我市央企入赣、服务央企援赣工作，促成全市新增签约央企入赣项目至少2个，对接国务院国资委或央企不少于2次，对接省国资委或省属国企不少于3次；促成全市新增签约金额超过10亿元的经济效益，央企援赣项目对接落地过程中问题或困难协调解决率100%、惠企政策知晓率大于90%的社会效益，引进项目环保标准符合率100%的生态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央企入赣、服务央企援赣工作经费	≤2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接国务院国资委（央企）次数	≥2次
		对接省国资委（省属国企）次数	≥3次
		央企考察人员接待率	=100%
	质量指标	促成全市新增签约金额	≥10亿元
	时效指标	新增签约央企项目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成全市新增签约央企入赣项目数量	≥2个
	社会效益指标	央企援赣项目对接落地问题协调解决率	=100%
		惠企政策知晓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促成新增项目环保标准符合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援赣央企对营商环境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711-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
		其中：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p>为完成招商引资工作，外出工作至少5次，央企、省属国企、民企来我市各县市考察工业企业及项目接待率100%，引进高新技术、高附加值、无污染低污染的项目不少于1个；实现签约金额不少于2亿元、实际进资不少于4000万元；且均在2023年年底前及时完成项目进行及达成签约金额目标。力争实现引进至少1家大型央企或省属国企或大型民企、招商政策知晓率大于90%的社会效益，引进项目环保标准符合率100%的生态效益。</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2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出工作次数	≥5次
		招商考察人员接待率	=100%
		引进项目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招商引资签约金额	≥2亿元
		实际进资金额	≥4000万元
	时效指标	引进项目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签约金额达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大型央企或省属国企或大型民企引进数量	≥1家
		招商政策知晓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引进项目环保标准符合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引进企业对营商环境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国有企业改革、监管、考核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711-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	
	其中：财政拨款	3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一、为落实《赣州市贯彻落实〈江西省深化乡村振兴体制机制改革等7个改革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4年）〉责任分工表》的通知（赣市改办字【2022】1号），完成9项国企改革攻坚行动2023年度任务；改革攻坚任务完成质量达标；且在2023年年底及时完成国企考核、改革任务。实现发现问题整改率90%的效益。二、为落实《赣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赣市府办发〔2010〕44号），考核出资监管的六大集团，出具6份业绩考核报告，确保业绩考核报告质量合格率100%；且在2023年年底及时完成国企考核任务。实现专项审计企业资产规模超过3000亿元的经济效益，监管考核覆盖率100%及发现问题整改率不低于90%的社会效益。三、培训至少100名党组织书记、专职党务工作者、党员领导干部，每次至少32学时；每年至少举办1次发展对象、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确保培训人员出勤率100%，培训覆盖率达到100%，结业考试合格率90%，且及时举办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资国企改革攻坚行动经费	≤11万元
		六大集团监管和经营业绩考核经费	≤6万元
		国企党员教育培训经费	≤13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国企改革市县联动会议	≥1次
		考核国企（集团）数量	=6户
		党组织书记、专职党务工作者、党员领导干部培训人数	≥100人
	质量指标	六大集团“重大专项任务”考核指标总体完成率	≥80%
		国企党员培训结业考试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国企党员培训完成及时率	=100%
年度改革攻坚行动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营业绩考核对象企业资产总额	≥3000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六大集团对监管、考核发现问题的整改率	≥90%
		国企党员培训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国企党员对培训的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赣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监管平台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711-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为落实《关于印发赣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监管平台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赣市府办〔2022〕100号），完成建设“赣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监管平台”，完成开发至少1个系统，采购并维护至少1套软件；确保平台、系统以及软件验收合格率100%，平台在2023年12月前上线，故障修复时间在24小时以内。实现监管平台投入使用率100%，系统故障发生率小于5%，服务平台社会公众注册量超过500人的社会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础平台建设成本	≤15万元
		经营平台建设成本	≤55万元
		服务平台建设成本	≤20万元
		接口服务成本	≤1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资产经营监管平台建设数量	=1个
		系统开发数量	≥1个
		软件采购数量	≥1套
	质量指标	监管平台验收合格率	=100%
		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软件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平台上线时间	2023年12月底前
系统故障修复时间		≤24小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管平台投入使用率	=100%
		服务平台社会公众注册量	≥500人
		系统故障发生率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平台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质保金、等级测评、运维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711-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3.25	
	其中：财政拨款	43.25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为落实全国性国资委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建设工作方案，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性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国资厅发〔2019〕35号）要求，对国资监管平台信息系统进行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获得1个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三级），按合同约定国资监管平台项目质保金预留比例5%；确保等级保护测评验收合格率100%，质保期间系统故障率小于5%，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小于60分钟；实现监管信息系统正常运转、每年能够服务国资监管平台发起至少4000条流程、质保期间有责投诉零发生的社会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项目质保金支付金额	≤24.65万元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三级）服务费	≤9.7万元
		运维费	≤8.9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次数	=1次
		国资监管平台项目质保金预留比例	=5%
		运维期间系统故障处理率	=100%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三级）获得数量	=1个
		质保期间系统故障率	≤5%
		质保期间系统故障解决率	=100%
	时效指标	等级保护测评完成时限	2023年年底前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限		≤60分钟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收集处理监管数据信息	≥100条/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对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收入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711-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18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备注：其他收入资金项目无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赣州市国资委收入预算总额为 846.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6.2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经费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66.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22.22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其他收入 18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5.02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赣州市国资委支出预算总额为 846.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6.2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经费增加。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666.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49.2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79.5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9.2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2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8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93.07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6.1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5.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9.66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60.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3.0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7.5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8.7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579.5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49.0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2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93.3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51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赣州市国资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666.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22.22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经费增加。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9.8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5.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9.66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0.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3.9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7.5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8.7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666.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22.2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79.5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9.2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2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3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79.2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27 万元，下降 0.3%，主要原因为：厉行节约。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9.78 万元,其中:货物预算 3.78 万元,工程预算 0 万元,服务预算 6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辆。

(九)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3 年赣州市国资委对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金额 846.13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 2023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023 年本部门无项目支出

(十) 重点项目

本部门本年度未安排项目。

二、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赣州市国资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2.85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费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2.85万元，比上年减0.15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党的政策，厉行节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国资委收到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五）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市国资委收到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1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市国资委的基本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市国资委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三）行政单位医疗：反映市国资委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反映市国资委用于国有资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

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